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楊哲欣

電話：(02)7712-9125

電子信箱：sh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300469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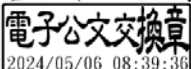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來函、113年度「碳足跡查證增能班」簡章 (113050600006\_A09000000E\_1130046938\_senddoc1\_Attach1.pdf, 113050600006\_A09000000E\_1130046938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環境研究院預定辦理「碳足跡查證增能班」6班期，鼓勵在學青年報名參訓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環境研究院113年5月2日環研教字第11351055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班課程每期2天，費用新臺幣2,000元；為鼓勵大專院校在學青年（限18歲至35歲間）參訓，報名時出示有效學生證者，得免課程費用，惟須於報名時繳納保證金新臺幣1,000元，完成訓練並測驗及格者全額退還，詳見附件來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 2024/05/06 08:39:36

收文文號：1130005343

## 國家環境研究院 函

地址：320680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三段  
260號

聯絡人：林文彬

電話：(03)4020789#548

電子信箱：wblin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環研教字第11351055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
附件：113年度「碳足跡查證增能班」簡章 (1135105549-0-0.pdf)

主旨：本院預定辦理「碳足跡查證增能班」6班期，請貴部協助轉知全國各大專院校，鼓勵在學青年報名參訓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訓練目的：配合環境部推動2050淨零排放十二項關鍵戰略，協助企業建立自我盤查能力、提升企業因為未來國內外供應鏈之盤查需求，促使企業邁向淨零轉型，以達淨零排放目標。
- 二、本班課程每期2天，費用新臺幣2,000元；為鼓勵大專院校在學青年（限18歲至35歲間）參訓，報名時出示有效學生證者，得免課程費用，惟須於報名時繳納保證金新臺幣1,000元，完成訓練並測驗及格者全額退還。
- 三、參訓學員請以網路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及開班訊息請至國家環境研究院網站(<https://reurl.cc/09L2gM>)查詢。
- 四、授課日期地點及報名流程詳附件課程簡章。
- 五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承辦窗口：吳小姐（電話03-402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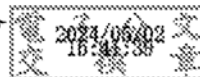




0789#544，電子郵件：jennyl23@ier.org.tw），吳先生  
(02-2515-0369#113)或龔先生（電話02-2515-0369#123，  
電子郵件：ee@ier.org.tw）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環境部氣候變遷署、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



訂

線

## 113 年度「碳足跡查證增能班」簡章

主 辦 單 位：國家環境研究院  
(320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三段 260 號)  
執 行 單 位：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 
報 名 諮 詢：02-2515-0369

開班查詢：<https://reurl.cc/09L2gM>

## 學員報名重點摘錄

1. 參訓學員請以網路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及開班訊息請自行至國家環境研究院網站(<https://reurl.cc/09L2gM>)查詢。
2. 網路報名程序完成後，經納訓者始通知匯款至國家環境研究院指定帳戶，待確定開班，會於開班日 7 日前以 E-mail 方式寄發行前通知信給已報名之參訓學員。若開班人數不足，會另以電話與 E-mail 方式聯繫學員改期或退費相關事宜。
3. 本班課程費用為新臺幣 2,000 元，可於訓練日當日領取電子收據。為鼓勵大專院校在學青年（限 18 歲至 35 歲間）參訓，報名時出示有效學生證者，得免課程費用，惟須繳納保證金 1,000 元，完成訓練並測驗及格者全額退還。
4. 至少參與 3/4 課程並確實簽到簽退，且學科測驗達 60 分及格者，國家環境研究院會於結訓後兩周內以 E-mail 方式寄發結業證明電子檔。
5. 訓練對象包含：
  - (1) 18-35 歲在學青年
  - (2) CBAM 相關產業
  - (3) 企業碳盤查人員
  - (4) 環境部公告「事業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」（第一批、第二批）納管事業
  - (5) 對相關課程有興趣之企業人員及民眾
6. 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洽詢承辦窗口：  
吳小姐 03-402-0789#544 [jenny123@ier.org.tw](mailto:jenny123@ier.org.tw)  
吳先生 02-2515-0369#113  
龔先生 02-2515-0369#123 [ee@ier.org.tw](mailto:ee@ier.org.tw)



## 113 年度「碳足跡查證增能班」簡章

一、訓練宗旨：配合環境部推動 2050 淨零排放十二項關鍵戰略，協助企業建立自我盤查能力、提升企業因為未來國內外供應鏈之盤查需求，促使企業邁向淨零轉型，以達淨零排放目標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國家環境研究院（以下簡稱國環院）。

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環境資源與研究發展基金會（以下簡稱環資會）。

三、參訓對象/人員：在學及社會青年、CBAM 相關產業、企業碳盤查人員、環境部公告「事業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（第一批、第二批）納管事業、對相關課程有興趣之企業人員及民眾。

四、訓練課程、授課時數：-

碳足跡查證增能班（開班班數：6 班）

碳足跡查證增能班（2 日）					
開班班數	6 班	每班人數	40 人	期程	2 日
訓練課程 主題內容	課程主題			時數 (時)	
	1. 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要點說明			1	
	2. 產品碳足跡盤查、標示與國際趨勢發展			3	
	3. ISO14067:2018 碳足跡盤查步驟			3	
	4. 生命週期評估主要概念			3	
	測驗			1	

## 五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

1. 至國家環境研究院網站(<https://reurl.cc/09L2gM>)查詢。

2. 或搜尋關鍵字：環保訓練管理系統

<https://record.moenv.gov.tw/NERAWEB/Library/Home.aspx>

→淨零人力→開班資訊→找到要報名的場次→點選薦送報名

→填寫資料→完成線上報名→靜候繳費及開課通知→行前通知信→

現場領取電子收據



## ※碳足跡查證增能班期程

碳足跡查證增能班 (2日)			
期別	場次	日期	地點
11301	臺北市	6/7-8 (五、六)	達文西會議空間羅馬廳 (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6號6樓)
11302	高雄市	6/11-12 (二、三)	蓮潭國際會館 R401 (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)
11303	臺中市	6/20-21 (四、五)	集思台中文心會議中心 (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107號4樓)
11304	桃園市	8/8-9 (四、五)	國家環境研究院第二教室 (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3段260號3樓)
11305	臺中市	8/26-27 (一、二)	思享空間 501 會議室 (台中市東區公園東路130號5樓)
11306	臺南市	9/6-7 (五、六)	外貿協會台南辦事處會議室一 (台南市中西區成功路457號15樓)

備註：以上班期如有異動以報名網頁公告為準，各班期至少保留一半以上名額予18-35歲青年。

(二) 網路報名程序完成後，經納訓者始通知線上繳費，再匯款至國家環境研究院指定帳戶，待確定開班，會於開班日7日前以E-mail方式寄發行前通知信給已報名之參訓學員。若開班人數不足，會另以電話與E-mail方式聯繫學員改期或退費相關事宜。

(三) 本班課程費用為新臺幣2,000元，為鼓勵大專院校在學青年(限18歲至35歲間)參訓，報名時出示有效學生證者，得免課程費用，惟須繳納保證金1,000元，完成訓練並測驗及格者全額退還。

※報名流程表：

Step1 完成線上報名 及繳費	1. 請至 <a href="https://reurl.cc/09L2gM">https://reurl.cc/09L2gM</a> 完成線上報名，審核納訓後通知繳費。 2. 線上報名資料請參訓學員確實填寫，並核對報名資訊是否正確，以利後續通知及參訓證明/結業證明 E-mail 寄發。
Step2 靜候開課通知	1. 待參訓學員人數達開班人數，會於開班日 7 日前以 E-mail 方式寄發行前通知信給已報名之參訓學員。 2. 報名諮詢專線/E-mail：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03-402-0789#544 吳小姐 jenny123@ier.org.tw、02-2515-0369) #113 吳先生、#123 龔先生 ee@ier.org.tw
Step3 現場領取收據	1. 收到 E-mail 行前通知信後，參訓人員核定名冊可於開課前 7 日自行上網查閱。 2. 於訓練日當日現場確認後寄發電子收據。

六、結業證明及測驗方式：

- (一) 結業證明：學科測驗達 60 分為及格者，國家環境研究院會於結訓後兩週內以 E-mail 方式寄發結業證明電子檔。
- (二) 測驗方式：以紙本測驗，請學員自備黑、藍色原子筆，並攜帶身分證明文件；考試期間禁止使用 3C 產品，如手機、平板、電腦等。
- (三) 測驗題型及分數配比：是非題 20 題(每題 2 分)、選擇題 20 題(每題 3 分)，及格分數為 60 分。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(一) 如開班人數不足，會另以電話或 E-mail 方式聯繫改期或退費事宜。
- (二) 因報名人數不足、日災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需展延該梯次活動時，將依參訓者聯繫方式通知改期時間，不需重新報名。
- (三) 訓練時數未滿該班總訓練時數 3/4 者，不得參加學科測驗。
- (四) 請確實以本人身分證證明文件完成上課及應試，如有違反規定，不予以核發結業證明。
- (五) 若無法到訓，最遲請於辦班日 24 小時前以電話或 E-mail 通知，若無故未到訓，日後將禁止報名國家環境研究院淨零排放之相關課程。  
例：7 月 31 日的課程，最遲請於 7 月 29 日 23 時 59 分前通知本會。
- (六) 報到繳費完成後，除不可抗力因素外，一律不退費。
- (七) 活動當日請勿攜帶寵物、違禁物或危險物品，活動過程中請依現場工作人員指示。
- (八) 為響應環保，請學員於課程期間自備環保杯與餐具。



(九) 若有咳嗽、感冒等症狀，請戴口罩，並自行斟酌身體狀況是否適合參與課程。

(十) 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洽詢承辦窗口：

吳小姐 03-402-0789#544， [jenny123@ier.org.tw](mailto:jenny123@ier.org.tw)，

吳先生 02-2515-0369#113、龔先生 02-2515-0369#123， [ee@ier.org.tw](mailto:ee@ier.org.tw)